

淮南市司法局文件

淮司函〔2023〕11号

关于市十六届政协二次会议 第82号提案的答复函

农工党市委：

贵党派提出的《关于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人民调解提质增效的提案》收悉。经认真办理，现答复如下：

依据《人民调解法》和《安徽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的有关规定，市司法局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市人民调解工作。近年来，市司法局立足工作职责，不断强化我市人民调解工作指导力度，健全完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提升人民调解员队伍素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一、健全完善人民调解组织

全市共建成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及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 1282 个，实现人民调解组织全覆盖。其中专业性、行业性调委会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增至 63 个，其中市级 12 个，主要涉及医患、物业、商会、信访事项、消费纠纷、婚姻家庭、金融、保险、劳动争议、知识产权、婚姻家庭、教育等 12 个行业领域。

二、组织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近年来，积极指导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坚持排查在先，关口前移原则，把普遍排查和重点排查相结合，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从 2021 年开始，市司法局连续三年开展“人民调解为人民”主题系列活动。印发我市《“护航建党百年 人民调解为人民”专项活动实施方案》《“人民调解为人民 全力护航二十大”实施方案》《“人民调解为人民 助推治理现代化专项活动实施方案”》等文件，开展矛盾纠纷专项化解活动。截至今年上半年，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8650 件，成功 8258 件，成功率 96%。

三、着力提升人民调解员队伍素质

近年来，为提升我市人民调解队伍业务素质，市司法局组织开展各类业务培训以及专项活动，通过实战练兵和系统培训的方式，提高人民调解员业务能力。2022 年，组织开展全市人民调解员业务技能竞赛活动，印发《全市人民调解员业务技能竞赛实施方案》，荣获全省决赛团体三等奖和两个个人二等奖荣誉。2019

年开始，连续5年对全市人民调解员进行业务培训，取得良好效果。今年以来，组织开展全市人民调解卷宗评查工作和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工作，出台《淮南市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办法(试行)》和《全市人民调解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取得良好效果。

四、积极参与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近年来市司法局积极参与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联合相关部门出台《关于推进行政调解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诉调对接工作的若干规定〉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商会人民调解实施意见》《关于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合作开展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入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的实施方案》等文件，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提供了制度机制保障。强化与法院的诉调对接，协调法院将我市专业性行业性专职人民调解员录入法院调解员库，实现人民调解员与法院案件系统对接。人民法院可以通过系统直接对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进行案件推送，进行委派调解，实现人民调解和司法调解的有效衔接。

五、打造特色亮点调解品牌

广泛发掘各类民间调解资源，打造了“老娘舅”、“邻里帮帮团”、“银铃工作室”“马大姐”“玉帛”等特色人民调解品牌，推广大通区道路交通纠纷“四调联动”工作法。开展“百姓评理说事点”建设，搭建收集矛盾纠纷信息、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

纠纷、宣传法律知识、倾听群众呼声、打造为民办实事的平台。今年以来，我市已建成“百姓评理说事点”493个，共收集线索787条，化解纠纷769件，开展法治宣传546次。

办复类别：A类

联系电话：0554-2795023

联系人：刘庆芳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秘书二室

淮南市司法局

2023年8月14日印发
